

财政支持科技型小微企业发展转型的政策思考

姚江红

46

科技型小微企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建设中的实体产业，是推动社会经济结构调整、产业升级的重要力量。在国家大力倡导创新型国家建设战略下，其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和地位日益突显。西安市作为科技资源统筹的重要试点城市，正在大力提倡科技创新，以支撑产业的持续发展和推动社会进步。目前，西安市科技型小微企业分布比较集中的地区为高新区，80%的科技型企业中均是科技型小微企业，他们在西安市经济发展发挥着主力军的作用，带动着西安市的科技进步水平，推动着西安市朝着现代化城市迈进。

西安市支持科技型小微企业发展的做法

近几年，国家相继出台了关于小微企业发展的系列配套政策，西安市在支持科技型小微企业发展方面也做了不少探索。

一是建设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各级政府部门积极落实国家对中

小企业的信用担保贷款补贴政策，国家级、省级及市级分别按照不超过年平均担保余额0.5%、1%、1.5%给予相应的政策补贴，为小微企业的融资提供政策引导服务。与此同时，还建立了银行担保风险补偿机制，增强各级担保机构抗风险的能力，由省、市、开发区三级政府按照10%的比例进行风险补偿。

二是支持企业参与资本市场融资。政府部门积极支持和鼓励小微企业上市，并为上市企业给予相应的奖励政策，带动小微企业在资本市场上融资，以便解决其资金短缺问题。

三是开展重点中小企业助保金贷款试点业务。西安市积极鼓励金融机构对市中小企业提供助保金贷款试点业务，通过设立助保金贷款风险补偿基金，给予相应的金融机构因提供贷款而产生的风险予以补偿，引导和鼓励金融机构对中小企业提供信贷支持。据了解，目前全市已经设立了2 000万元的贷款风险补偿基金，并为34户中小企业提供贷款2.19亿元，为中小企业的融资问题提供

了有效的帮助。

四是鼓励科技金融扶持业务。鼓励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风险担保补贴、科技信托、科技保险等金融支持政策体系。要求相关金融机构降低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标准、简化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手续等，从融资角度积极扶持和鼓励科技型小微企业的发展，据统计，目前已经为科技型小微企业提供贷款16.85亿元，包括310家企业。

五是加大政府的扶持和引导。据统计，西安市政府为了进一步鼓励和带动小微企业的发展，2010年设立了10亿元的西安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已累计带动社会资本投入超过60亿元，引导社会资金积极转向小微企业的资金扶持。与此同时，市政府还设立了工业小微企业专项发展资金1亿元，并且逐年根据小微企业的发展需要适时进行调整，支持小微企业因技术改造、扩大规模等方面项目建设的需要。

六是开展大学生自主创业贷款业务。据调查，西安市政府自2009年以来，与西安银行共同开发了西安市大学

生创业贷款业务,设立了5 000万元的大学生创业贷款基金,鼓励大学生和留学归来人员自主创业,并提供50万元以下的创业贷款扶持。银行累计发放大学生创业贷款22082万元,带动就业3870人。

西安市科技型小微企业发展存在的问题

科技型小微企业作为推动社会科技进步的支撑性产业,在促进经济增长、城镇就业、产品技术创新、产业结构调整等方面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但西安市科技型小微企业的发展仍面临诸多障碍。

一是自身发展水平偏低。西安市科技型小微企业整体起步较晚,经济实力比较弱。首先,规模偏小、资本实力不足。由于小微企业自身发展的局限性,使得科技型小微企业在发展初期资本规模小,依法经营不到位等问题普遍存在。其次,缺乏高素质的管理人才。科技型小微企业的发起人和经营管理者一般都是从事技术操作的技术人员出身,缺乏经营管理意识,再加上自身规模因素的影响,难以吸收优秀的企业管理人才到其企业从事科学的管理工作。第三,创新力不足。据了解,不少科技型小微企业在经营过程中受资金困扰和对风险的规避能力有限,在改进技术、创新高科技产品及提升服务理念、人才招揽等方面存在较大障碍,导致其产品缺乏竞争力,严重阻碍其成长发展。

二是政府引导和扶持力度较弱。尽管近几年,西安市政府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号召,针对小微企业也出台了一系列的“绿色通道”政策,但是具体实施起来并不是很畅通和到位,优惠力度不够,政策支持方式单一,不能很好地满足企业规模和发展需要。另外,许多科技型小微企业因其自身规模因素,所处行业领域在产业链的最低端,较难在短期内

给当地政府带来相应的财政收入,因此,政府往往更希望将优惠资源倾向于大中型企业。

三是税费负担过重。目前,相关数据表明,从税收负担上看,小微企业应履行的税种主要有:企业所得税、营业税、土地使用税、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房产税及教育费附加等。这些税种在具体征收环节并没有专门针对科技型小微企业的税收优惠措施,导致其税负过重。

四是融资方式受阻。由于科技型小微企业经营活动的特殊性,整个经营流程要经历技术研发、产品开发到最终的产业化,均需要投入大规模资金,然而,由于金融机构的商业化运营模式的存在,考虑到风险因素,金融机构的外放贷款限制性条款较多,最终导致科技型小微企业因为自身规模、信用交易记录等因素的影响,不能够很好地从金融机构取得相应的贷款,来满足整个运营环节的正常开展,即使有贷款机会,往往也会由于融资成本过高,筹资活动受到严重影响。

财政支持科技型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

为了鼓励科技型小微企业的发展与壮大,解决科技型小微企业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诸多问题,并借鉴国外发达国家的经验,提出以下相应建议:

一是拓宽融资渠道。由于我国金融市场供给有限,尤其是政府对民营资本进入金融市场的限制性条款较多,严格限制了政府对科技型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政府应当尽快完善金融机构对科技型小微企业的财政支持政策,鼓励金融机构为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科技型小微企业提供金融服务。

二是加大政府补贴。由于科技型小微企业实力有限,导致其在政府采购中所占份额很小。为了有效缓解小微企业

因资金短缺带来的发展压力,政府部门应建立科技型小微企业创新基金或进行相应的补贴,鼓励科技型小微企业的发展和壮大,提高其在政府采购中所占份额。

三是实施税收优惠。在税收优惠方面给予科技型小微企业适当比例的“退税”或优惠,减少科技型小微企业的纳税税额,如可以对科技型小微企业的各种税赋合并为一项小微企业专门税;或者还可以扩大小微企业税前可抵扣的费用比例,包括捐赠支出、差旅费等项目;对新成立的科技型小微企业前几年免征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后期按照适当比例征收。

四是强化人力资源开发。鼓励科技型小微企业积极投入到产学研一体化的建设领域,加大科技型小微企业人才队伍的建设,积极鼓励高校毕业生到科技型小微企业就业,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培训大学生创新创业技能,提高大学生创办小微企业的成功率和可持续发展。

五是健全支持科技型小微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在科学合理界定科技型小微企业的基础上,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明确科技型小微企业评价标准、中标比例、评标优惠标准、采购范围、支持措施等;开辟政府采购项目中科技型小微企业资金支付的绿色通道,适当减免其投标保证金和履约金;加强科技型小微企业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融资平台建设,帮助其顺利组织生产,提高履约能力;建立高效、畅通的采购信息发布系统,避免给企业造成不必要的信息成本。

【本文系2015年度西安市社科(西安翻译学院专项)项目:西安市政府扶持小微企业的政策影响研究(项目编号:15XF13)】

(作者单位:西安翻译学院)

责任编辑 雷艳